

标段编号：2014-440300-87-01-102042007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展陈工程 I 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03日

资信标部分目录

1、企业业绩

2、企业资质：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甲级资质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提供企业近五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博物馆、科技馆或天文馆展陈深化设计及施工完工业绩情况，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时间为准。

1、业绩数量：

评分细则业绩合计不超过 1 项，超过 1 项的，只取前 1 项；同一项目有多个合同业绩的，只计取其中一个合同业绩。

2、业绩证明文件：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必须提供）、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

3、有关要求和说明

（1）证明资料中的承包单位名称需与企业投标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不一致，则须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2）合同关键页扫描件须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合同金额、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盖章签字页等，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须有建设单位盖公章。提供的形式均为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提供的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能体现业绩类型，合同工作内容须同时含展陈深化设计及施工工作。投标人提交的业绩材料合同名称必须包含博物馆、科技馆或天文馆字眼，否则该业绩不予采用。

（4）如提供证明材料中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5）投标人提供的证明业绩如为联合体业绩，须提供明确联合体各方工作分工界定的联合体协议等证明材料，且投标人承担工作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业绩工作内容相匹配，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1、企业业绩

A—5 类似工程业绩证明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地点	有关的时间、规模、技术指标或奖项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工程业绩					
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EPC）	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柏杨村	项目时间：2022 年 7 月 合同金额：6860 万元 技术指标或奖项：/	夏斯岗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验收资料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四川省广汉市三星堆博物馆内	项目时间：2019 年 9 月 合同金额：3345.72 万元 技术指标或奖项：荣获第二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空间设计类”金展奖、荣获第二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特色展项类”金展奖	李旭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验收资料、获奖证明
三星堆博物馆青铜馆基本陈列改造及附属进度 EPC(设计-采购-项目)总承包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四川省广汉市三星堆博物馆内	项目时间：2021 年 11 月 合同金额：2807.3425 万元 技术指标或奖项：/	陈红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验收资料
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标段	青海省博物馆	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新宁广场	项目时间：2021 年 5 月 合同金额：1339.8238 万元 (1) 荣获 2022 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奖； (2) 荣获 2021-2022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陈列博物馆类“金奖”。	张雪君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验收资料、获奖证明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34 号	项目时间：2022 年 4 月 合同金额：752.88198 万元 技术指标或奖项：第三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展馆空间类”银展奖	王海风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验收资料、获奖证明
拟派项目经理的类似工程业绩					
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EPC）	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柏杨村	项目时间：2022 年 7 月 合同金额：6860 万元 技术指标或奖项：/	夏斯岗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验收资料

说明：

- 1、本表中涉及指标和参数应有相应的证明材料予以支撑。

(1) 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EPC）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所递交的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EPC）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68600000.00 元。

工期：550 日历天。

质量标准：（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各阶段设计文件（包括设计变更文件）必须达到国家和行业现行规范标准及验收合格标准，并且各阶段均需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核，且取得相应的审批文件，并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夏斯岗。

施工负责人：夏斯岗。

施工技术负责人：张雪君。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欧兴胜

13308252266

签发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0726-2-1

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书



发包人：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承包人：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2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2
第1条 一般约定	6
第2条 发包人	10
第3条 承包人	12
第4条 进度计划、延误和暂停	15
第5条 技术与设计	17
第6条 工程物资	21
第7条 施工	25
第8条 竣工试验	34
第9条 工程接收	39
第10条 竣工后试验	41
第11条 质量保修责任	50
第12条 工程竣工验收	51
第13条 变更和合同价格调整	44
第14条 合同总价和付款	51
第15条 保险	57
第16条 违约、索赔和争议	58
第17条 不可抗力	61
第18条 合同解除	62
第19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66
第20条 补充条款	66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67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格式	82
附件一：履约担保函复印件	83
附件二：安全施工合同	84
附件三：建设工程廉政合同	86
附件四：施工现场管理协议	88
附件五：工程质量保修书	91
附件六：承诺书	93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EPC） 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EPC）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关于核准武隆县游客接待中心建设项目的批复》（武隆发改发[2016]59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位于武隆区芙蓉街道柏杨村城区游客接待中心广场主楼正对面左侧 1—3 层及负一、负二层，设计面积约 5800 m²（暂定），项目概算投资约 7000 万元（暂定）。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武隆区芙蓉街道柏杨村城区游客接待中心广场主楼正对面左侧 1—3 层及负一、负二层。

工程承包范围：主体工程建筑面积范围内的展厅、库房、办公用房、功能间、其他用房等的装饰、陈列布展和安装工程的设计（包括展陈大纲撰写、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及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及质量保修阶段的设计服务）、施工总承包及缺陷责任期内修复和保修等工作的所有内容。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地面、墙面、天棚、门窗等基础装饰及安装；展厅内的展柜、展橱、展台、展墙、景观制作、场景复原、标本牌、科技展示设施、雕塑、模型、沙盘、文字、标识、展品装饰、辅助展品、绘画、艺术品、多媒体、语音导览、展品陈列方式等；安防系统；消防系统；智能化系统；办公系统；博物馆外观形象（包括门头、馆标、馆名等）；强弱电、灯光、照明及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中控系统、会议系统、大屏幕显示系统、音响控制、给排水、设备设施安装、展品征集、展品复制等除暖通外的所有设计及施工内容。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无

三、主要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 年 07 月 17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 年 07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1 月 18 日

总工期：55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开工令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工期从发包人提供的场地满足本项目进场施工条件之日算起，具体以现场交付情况及双方协商为准。如因前序建筑施工、暖通、馆外基础道路铺装及其他前序项目未完成或未验收合格，则工期按实际进场之日往后顺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各阶段设计文件（包括设计变更文件）必须达到国家和行业现行规范标准及验收合格标准，并且各阶段均需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核，且取得相应的审批文件，并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暂定为¥ 686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陆仟捌佰陆拾万元整）。

计算依据为：以评审清单价为基数，按投标人承诺的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下浮比例进行结算（设计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及建设单位认质认价的材料、设备不参与下浮）。财评价的计价原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JJGZ-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CQFYDE-2018）、《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适用增值税新税率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2019〕143 号）及其相关配套文件计算。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实际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不作调整]

本合同涉及的工程费用由发包人支付给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合同的所有款项均采用人民币进行支付。

六、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1. 中标通知书；2. 投标文件；3. 专用合同条款；4. 通用合同条款；5. 发包人要求；6. 其他合同文件。

九、其他

凡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发包人解除合同时，未付工程款发包人暂停支付，承包人除赔偿发包人所有损失外，还须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的违约金。承包人应在施工完成或合同解除后 15 日内撤出场地，逾期撤除的，每逾期一天，需向发包人承担 2000 元的场地占用费，逾期超过 10 日的，发包人有权强行收回场地，承包人滞留现场的物品，将被视为抛弃物处理。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的要求将自有的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承包人未妥善移交手续擅自撤场的，应该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发包人应为承包人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已完工程价款在承包人根据发包人要求完成撤出施工场地后进行结算，办理结算手续后支付，并承担合同金额 10% 的违约责任。

无论任何一方原因解除合同，发包人均不向承包人支付因撤出施工现场所发生的支出、费用。

十、补充协议

本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备忘录，补充协议、备忘录等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在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贰 份。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山口

路3号院1号楼3042室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500232666421872C

邮政编码：408500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隆县支行

账 号：2035002320010000005389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7月26日

合同订立地点：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597710522C

邮政编码：100095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经办人：

电 话：010-58696413

传 真：010-58696413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琴典支行

账 号：0200230609200015884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1条 一般规定

1.1 定义与解释

1.1.51 双方约定的视为不可抗力事件处理的其它情形如下：地震、海啸、瘟疫、洪灾、
骚乱、疫情、暴动和战争等。

1.1.52 双方根据本合同工程的特点，补充约定的其它定义：无

1.3 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___语言。

1.4 适用法律

合同双方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

1.5 标准、规范

1.5.1 本合同适用的标准、规范（名称）：执行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图集。

1.5.2 发包人提供的国外标准、规范、名称、份数和时间：____/____

1.5.3 没有成文规范、标准规定的约定：____/____

发包人的技术要求及提交时间：____/____

承包人提交实施方法的时间：本合同生效后3日内

1.6 保密事项

双方签订的商业保密协议（名称）：无，作为本合同附件。

双方签订的技术保密协议（名称）：无，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2条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张棟；

发包人代表的职务：现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职责：组织协调好各方面的关系，负责检查监理人、承包人的工作，按招
标文件和合同之约定履行发包人的相应职责。

2.3 监理人

2.3.1 监理单位名称：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姓名：____；



监理的范围：承担本工程施工阶段和缺陷责任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信息、合同管理及现场施工协调；

监理的内容：工程的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包括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信息、合同管理及现场施工协调，配合委托人委托的其他中介机构的审核工作等；

监理的职权：对该工程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与组织协调，工程安全，并负责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监理工作；

监理的权限：总监理工程师未经发包人同意，无权解除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的义务；无权直接批准涉及费用增加的设计变更和延长工期。

2.5 保安责任

2.5.1 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在以下两者中选择其一，作为合同双方对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

☐ 发包人负责保安的归口管理

☒ 承包人负责保安管理

2.5.2 保安区域责任划分及双方相关保安制度、责任制度和报告制度的约定：保安区域为承包人的施工区域内，相关保安制度、责任制度和报告制度由承包人制定，报监理人、发包人审核通过后执行。

第3条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3.1.3 经合同双方商定，承包人应提交的报表类别、名称、要求、报告期、提交的时间和份数：每月第20日前提供已完工程月报表和下月工程进度计划表（一式四份）送监理人审定后报发包人审定。工程事故报告应在事故发生后的3小时内提交给监理人和发包人。

3.2 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

3.2.1 项目经理姓名：夏斯岗

项目经理职责：为承包人工地总代表，代表承包人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本工程中的所有文件经承包人工地总代表（项目经理）签署后视为承包人已确认的事实；

项目经理权限：承包人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承包人授权的项目部公章后递交发包人，但其中对本合同的任何修订、工程结算款的审定等重要文件，需有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的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

因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项目经理兼职其它项目经理的违约约定：承包人每次需向发包人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武隆县游客接待中心建设项目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
遗产博物馆项目(EPC)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232202009290101

工程地址: 武隆区芙蓉街道柏杨路村城区游客接待中心

建设单位: 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4 月 30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国·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博物馆项目(EPC)		工程地址	武隆区芙蓉街道柏杨路村城区游客接待中心
基本 情况	建筑面积(m²)	5800		工程类别	博物馆
	层数	3		最大跨度	/
	高度(m)	/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		设计使用年限	/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7年4月15日
工程 验收 范围	1、验收范围为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 情况 说明	/				



遗留事项						
参建 责任 主体 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 代表人	项目 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市武隆喀斯特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工程甲级	A111024403-61	郝惊雷	夏晓娟
	监理单位	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甲级	E150001408-4	王琛	文向东
	施工单位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工程甲级	D211583746	郝惊雷	夏晓娟
	施工专业 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 负责人
相关 单位	施工图 审查单位	重庆中设培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 检测单位					
	监控量测 单位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 竣工 验收 基本 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完备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 分部 工程 及专 业承 包工 程质 量验 收情 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
	主体结构分部	/
	建筑节能分部	/
	专业承包工程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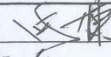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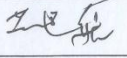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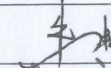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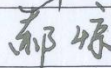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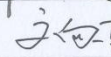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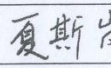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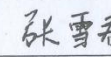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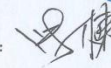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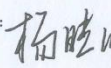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 检测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档案和管理文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无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规划、消防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 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 及监理单位 相关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2014年10月30日
验收程序	1. 五方单位分别汇报履行合同履约情况 2. 审阅相关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 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 形成经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字	
工程 竣工 验收 意见	1. 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 制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落实 2. 施工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 工程实体面积、层数与外立面等情况与设计文件符合 4. 验收组按照有关规定对工程实体进行了随机检查, 资料 and 实 体抽查结果均符合相关要求。 5. 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 无违反强制性条文情况 6. 竣工验收合格, 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 提主要问题	/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2)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明建投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贵阳建筑勘察
设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 所递交的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设计费：1328782.00 元（壹佰叁拾贰万捌仟柒佰捌拾贰元）；建安
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按最高限价下浮 2.00%。

工期：140 日历天（包括设计计划周期、采购计划周期、施工计划工期）。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应符合设计要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
定》及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四川省、德阳市有关法规和规章之规定。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规范》、建筑工程
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李旭。

技术负责人：霍炎。

设计负责人：周可。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与我方签
订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 年 9 月 20 日

副本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承包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中明建投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体成员）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贵阳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承包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中明建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贵阳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广行审【2019】256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1）综合馆整体展陈设计改造，包括展厅布局、地面材料、展墙、展柜（神树厅中心展柜保留）更换等。（2）青铜馆地面材料更换、墙面翻新。（3）青铜馆临时展厅（原互动厅）的改造。（4）展陈照明提升。（5）根据展陈内容需要，增加多媒体和数字化辅助展项。（6）展板、展具的优化提升。（7）配合展陈改造，对展馆电路系统、消防系统、安防系统进行调整改造。（8）接待室及卫生间升级改造。（9）园区地面改造升级。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三星堆博物馆内。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主要设备材料技术规范书的编制、材料设备购置、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运营、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无

三、主要日期

工期：140个日历天（其中包括设计计划周期、采购计划周期、施工计划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应符合设计要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四川省、德阳市有关法规和规章之规定；满足发包人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行业规范标准，及发包人要求。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暂定为¥3345720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肆拾伍万柒仟贰佰元整）。其中：

1、设计费为¥1328782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贰万捌仟柒佰捌拾贰元整）；

2、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暂定为¥32128418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壹拾贰万捌仟肆佰壹拾捌元整）；计算依据为：以评审清单价（评审清单价即为通过广汉市基建联席会审定并批准的项目总价而形成的项目清单价格）为基数，按投标人承诺的建安工程和展陈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下浮比例进行结算（建设单位认质认价的材料、设备不参与下浮），财评价计价原则，按照2013《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5《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其相关配套文件计算。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实际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不作调整]

本合同涉及的设计费用由发包人支付给贵阳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建安工程费由发包人支付给中建建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展陈工程费由发包人支付给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合同的所有款项均采用人民币进行支付。

六、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1. 中标通知书；2. 投标文件；3. 专用合同条款；4. 通用合同条款；5. 发包人要求；6. 其他合同文件。

九、其他

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发包人解除合同时，未付工程款发包人不再支付，承包人除赔偿发包人所有损失外，还须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承包人应在施工完成或合同解除后15日内撤出场地，逾期撤除的，每逾期一天，需向发包人承担2000元的场地占用费，逾期超过10日的，发包人有权强行收回场地，承包人滞留现场的物品，将被视为抛弃物处理。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并按发包人的要求将自有的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承包人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并承担合同金额 10% 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根据发包人要求完成撤出施工场地后，双方对已完工程价款在进行结算，结算办理完成后，发包人根据双方认可的结算金额向承包人支付已完工程款。承包人未完善移交手续擅自撤场的，应该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无论任何一方原因解除合同，发包人均不向承包人支付因撤出施工现场所发生的支出、费用。

十、补充协议

本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备忘录，补充协议、备忘录等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在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即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合同副本一式：捌份。合同各方应持的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贰份。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明建投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七路
赛高悦府 T4 号楼 1 单元 1902 号房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6100007869904638

邮政编码：710021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028-85076839

传 真：028-85076839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814962865@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山路口3号院1号楼3042室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8597710522C

邮政编码：100022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010-58696413

传 真：010-58696413

电子邮箱：3545036236@qq.com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贵阳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北路南段1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520115736618719T

邮政编码：550081

法定代表人：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四川省建设厅制



填 写 说 明

- 一、本报告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勘察等相关部门填写。
- 二、填写要求用黑色碳素墨水填写，语言简洁，字迹清楚。
- 三、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部门、城建档案馆各持一份。
- 四、建设、监理、勘察、施工等单位的验收小组成员必须具备相应的工程资质。
- 五、工程竣工验收程序

- 1、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实行监理的工程，工程竣工报告必须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
- 2、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对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工程，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制定验收方案。
- 3、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竣工验收七个工作日前将验收的时间、地点及验收组名单书面通知负责监督该工程的工程质量监督站，由监督站对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现场监督。
- 4、建设单位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 (1)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 (2)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 (3) 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 (4) 对工程竣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人员并签字。

参与工程竣工验收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方面不能形成一致意见时，应报当地监督站进行协调，待意见一致后，重新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内
	建筑面积	0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 / 层 地上 1 层		总高	m
	电梯	/ 部		自动扶梯	/ 部
	开工日期	2019.10.8		竣工验收日期	2021.3.2
	建设单位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监理单位	四川金茂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基础检测单位	/
	设计单位	贵阳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中明建投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顺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广汉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王强			
		王强			
		王强			
		王强			
	监理单位	王强			
		王强			
		王强			
		王强			
	施工单位	王强			
		王强			
		王强			
王强					





验收 组 组 成 情 况	设计单位	李明月		
		罗春晓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监督机构	李明月			





竣工 验收 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竣工 验收 组织 形成 和 验收 程序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设计、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资料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 整个验收过程由监理单位、部门监督执行。
竣工 验收 条件 及 检查 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
	4、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有关各部门专项验收合格。
	5、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单位专项检测合格。
	6、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
	7、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智能建筑工程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 9 项，其中好的 9 项，一般 0 项，差 0 项，综合评价 88：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1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核查结果：资料完整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 本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安全资料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标准及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本工程所用材料、构配件、设备符合相关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5. 本工程共3个分部,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本工程验收合格

2021年3月21日





同建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2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建验收结论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2021年3月2日
同建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公章)	注册建造师 (项目经理): 李旭 企业技术负责人: 许春光 2021年3月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1/4	2021年3月2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有关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第二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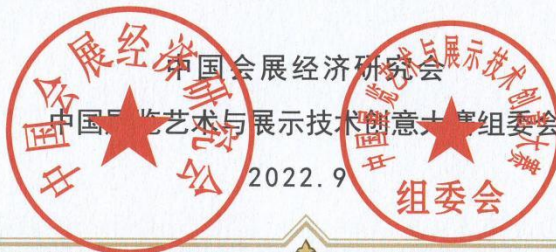


空间设计类

金展奖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项目





第二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

特色展项类

金展奖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项目



2022.9

组委会

(3) 三星堆博物馆青铜馆基本陈列改造及附属进度 EPC(设计-采购-项目)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四川华建恒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四川众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你方于 2021 年 03 月 16 日 所递交的三星堆博物馆青铜馆基本陈列改造及附属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设计费：898225 元(捌拾玖万捌仟贰佰贰拾伍元)；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按最高限价下浮 4.00%。

工期：240 日历天(包括设计计划周期、采购计划周期、施工计划工期)。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应符合设计要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四川省、德阳市有关法规和规章之规定。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规范》、建筑工程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陈红。

技术负责人：李珩。

设计负责人：赵德坤。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与我方签订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1 年 3 月 26 日

三星堆博物馆青铜馆基本陈列改造及附属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施工合同



三星堆博物馆青铜馆基本陈列改造及附属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承包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四川华建恒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四川众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三星堆博物馆青铜馆基本陈列改造及附属工程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三星堆博物馆青铜馆基本陈列改造及附属工程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广发改社【2021】1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青铜馆智能展示系统升级改造 1875 m²；新增室内全彩 LED 屏 233.27；新增液晶显示屏 20 台；新增专业效果灯光，展览专用轨道、轨道射灯、吸墙灯等配件及陈列布展的展柜、展板、文字、服务台、货架以及博古架等设备设施。以及新建游客服务中心主体为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850 m²及相关附属设施；学术报告厅改造面积 520 m²，新增舞台灯光系统、音响系统、智能会议系统、LED 大型显示屏及展示附属设备设施。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四川省广汉市三星堆博物馆内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无

三、主要日期

工期：240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开工令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应符合设计要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四川省、德阳市有关法规和规章之规定。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规范》、建筑工程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暂定为¥28073425元（大写：人民币贰仟捌佰零柒万叁仟肆佰贰拾伍元整）。其中

1、设计费为¥898225元（大写：人民币捌拾玖万捌仟贰佰贰拾伍元整）；

2、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暂定为¥2717520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壹拾柒万伍仟贰佰元整）；[实际的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以财政评审审定的总价为基数，

法》
本

m²;
陈
心,
舞

相
逐

:

按投标人承诺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下浮比例进行结算。财评价的计价原则,按照2013《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5《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其相关配套文件计算。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实际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不作调整]

本合同涉及的设计费用由发包人支付给四川众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建安工程费由发包人支付给四川华建恒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本联合体的其他成员(若有)应得款项由按《联合体协议书》的相关约定支付。本合同的所有款项均采用人民币进行支付。

六、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向承包人出具覆盖签约暂定合同价款的支付实施有效担保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其他

凡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发包人解除合同时,未付工程款发包人暂停支付,承包人以除赔偿发包人所有损失外,还须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的违约金。承包人应在施工完成或合同解除后 15 日内撤出场地,逾期撤除的,每逾期一天,需向发包人承担 2000 元的场地占用费,逾期超过 10 日的,发包人有权强行收回场地,承包人滞留现场的物品,将被视为抛弃物处理。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的要求将自有的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承包人未完善移交手续擅自撤场的,应该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发包人应为承包人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已完工程价款在承包人根据发包人要求完成撤出施工场地后进行结算,办理结算手续后支付,并承担合同金额 10%的违约责任。

无论任何一方原因解除合同,发包人均不向承包人支付因撤出施工现场所发生的支出、费用。

九、补充协议

本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备忘录,



补充协议、备忘录等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在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即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合同副本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应持的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贰份。

发包人：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四川华建恒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金地汇1幢营业房

工商注册住所：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衡阳路二段44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510681MA622M8C2B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四川众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5100005800258369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李永敏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597710522C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

合同订立时间: 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SG-018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三星堆博物馆青铜馆基本陈列改造及附属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建筑规模	2690m ²
施工单位	四川华建恒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文永成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陈红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珩	竣工日期	2022年3月2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2分部, 经审查2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2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8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8项, 经核定不符合规范要求0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项, 符合要求的1项, 共抽查1项, 符合要求1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5项, 符合要求的5项, 不符合要求0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综合验收组检查, 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总体质量评定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四川省建设厅制

(4) 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标段”（项目编号：青海品冠公招（服务）2021-017）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推荐，贵公司被确定为本次采购的中标人，中标金额：13398238.00 元，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天。

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请按照招标文件和你方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青海品冠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中标人联系人：殷海峰

中标人联系电话：15210298398

3-1(扫描件)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品冠公招（服务）2021-017

采购项目名称：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标段

采购合同编号：QHPG-2021-017

合同金额（人民币）：壹仟叁佰叁拾玖万捌仟贰佰叁拾捌元

采购人（甲方）：青海省博物馆（盖章）

中标人（乙方）：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1年4月23日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青海省博物馆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标段（项目编号：青海品冠公招（服务）2021-017）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青海品冠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凭证。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1	考古成果展	详见附件		7871080.00	
2	红色主题展览	详见附件		4946558.00	
3	四个角亭	详见附件		580600.00	
投标总价		大写：壹仟叁佰叁拾玖万捌仟贰佰叁拾捌元 小写：13398238.00元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13398238.00元_（大写）壹仟叁佰叁拾玖万捌仟贰佰叁拾捌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包括上述服务项目的设计费、布展深化和施工费、安装调试费、处置保留展品（展品拆除、打包、迁移、安装调试等）相关费用、售后服务费、税金、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服务期限、地点及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的设计方案必须保证通过消防专项审查，所有的消防专项审查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

3.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和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 乙方应将提供服务的相关资料、说明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

5. 甲方应当在乙方提供服务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应当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书面通知之日【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7.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8.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9. 乙方投标时所提供设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在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必须现场参与指导。如未按时到场，造成严重后果的，有关责任将由乙方全权承担。

10. 中标公司要对展陈设计效果及施工质量承担全部责任。



四、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之时，乙方应向甲方指定账户汇入中标金额10%，计1339823.80元（大写壹佰叁拾叁万玖仟捌佰贰拾叁元捌角整）的履约保证金。服务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预付款，即人民币4019471.40元（大写）：肆佰零壹万玖仟肆佰柒拾壹元肆角整；工程进度达到70%，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作为进度款，即人民币5359295.20元（大写）：伍佰叁拾伍万玖仟贰佰玖拾伍元贰角整；乙方所交付的产品由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报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申请资金拨付，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4019471.40元（大写）：肆佰零壹万玖仟肆佰柒拾壹元肆角整。甲方向乙方支付最后一笔进度款的同时，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缴纳合同总金额5%，计669911.90元（大写陆拾陆万玖仟玖佰壹拾壹元玖角整）作为项目

质保金，质保金待约定的质量保证期（一年）满且无服务质量问题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收到乙方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予以无息退还，不计利息。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或服务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8%，超过2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在免费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非人为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条款

九、其他约定：无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 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
鉴定费由提出鉴定的一方垫付, 经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产品不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捌份,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北京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今典支行

账号:

联系电话:

账号: 0200 2396 0920 0015 884

联系电话: 010-58696413

签约时间: 2021年5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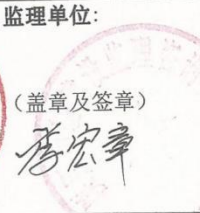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品冠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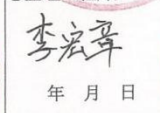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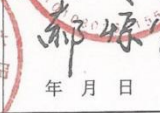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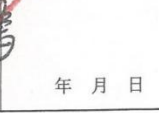
合同备案时间: 2021年5月28日

项目验收意见表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0日

建设工程名称	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青海省博物馆
承建单位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陕西中基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	青海省博物馆	验收标段	第二标段
验收内容: 1、红色主题展厅 2、考古成就展厅			
验收意见: 一、完善补充工程资料 二、工程资料中各种需签署明确意见的均未签署需补充 三、补充完善相关标准使用的技术			
验收结论: 按照招标文件和签订的合同,完成了相关约定内容,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承建单位: (意见及签章) 	设计单位: (盖章及签章) 	监理单位: (盖章及签章) 	建设单位: (盖章及签章) 
验收组成员签名: 周亚方 刘永民 项海宇 靖倩 张磊 红 张清元 2022年12月30日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标段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4 / 20800 m ²
施工单位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郝惊雷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8日
项目负责人	张雪君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段远欣	完工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4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1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青海省博物馆青海考古成果展荣获 2022 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奖

2022/9/29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国家文物局

NATIONAL CULTURAL HERITAGE ADMINISTRATION

政府信息公开



高级检索

无障碍阅读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 机关政务
- 规划计划
- 法律文件
- 政策解读
- 全国人大建议
- 全国政协提案
- 重大会议
- 行政审批
- 行业标准
- 财务信息
- 调研宣传
- 安全监管
- 执法督察
- 保护工程
- 考古发掘
- 世界遗产
- 博物馆管理
- 社会文物
- 保护科技
- 革命文物
- 人事信息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

发文机构	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	信息分类	通知公告,博物馆管理
标题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发文字号	办博函〔2022〕752号		
成文日期	2022-08-23	发布日期	2022-09-01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办博函〔2022〕75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局/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博物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发挥博物馆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阵地作用，自2015年起，国家文物局连续八年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项目征集推介工作，并连续4年纳入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年度重点工作，行业引领示范作用与社会影响力日益提升。

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项目征集工作自启动以来，得到各地积极响应，共收到符合申报条件的展览项目266个，申报省份实现全覆盖，申报数量创下新高。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组织专家评审、投票，确定对100个展览项目予以集中推介，其中前20位予以重点推介（见附件）。

请项目入选单位认真做好展览的组织实施，并指派专人负责对接集中推介工作，务必确保展览传播效果，充分发挥博物馆陈列展览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重要作用。

联系人：何薇

联系电话：010-84078838-8011,18810817088

电子邮箱：1040702837@qq.com

特此通知。

附件：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项目名单

	广州海事博物馆	七海扬帆——唐宋时期的广州与海上丝绸之路
	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	红色湾区——中国共产党在粤港澳
	毛泽东同志主办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纪念馆	农民运动的摇篮——毛泽东同志主办农民运动讲习所历史陈列
广西	广西民族博物馆	家和万事兴——广西家庭家教家风主题展
海南	海南省博物馆	妙趣映童心——馆藏动物文物展
重庆	重庆中国三峡博物馆（重庆博物馆）	虎妞说碳——低碳艺术研学体验展
	重庆自然博物馆	筑梦零碳 心系未来——“碳中和”主题科普展览
	重庆市涪陵区博物馆	涪陵春秋——涪陵历史文化陈列展
四川	成都博物馆	云想衣裳——丝绸之路服饰文化特展
	成都武侯祠博物馆	明良千古
	朱德同志故居纪念馆	矢志初心 终身为党服务——朱德是共产党人中的杰出代表
	川陕苏区纪念馆	红旗漫卷大巴山
贵州	贵州省博物馆	百年征程 贵州故事——革命文物文献展
	贵州省民族博物馆	追随——贵州奋斗者的故事
云南	曲靖市博物馆	“红旗漫卷”红军长征过曲靖主题展
	西南联大蒙自分校纪念馆	烽火学涯长歌行——西南联大蒙自分校记忆
西藏	西藏自治区罗布林卡管理处	藏医瑰宝——罗布林卡藏医药唐卡文物珍品展
陕西	陕西历史博物馆	体育强 中国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体育事业
	延安南泥湾革命旧址纪念馆	丰衣足食的凯歌
	邓宝珊将军纪念馆	邓宝珊将军纪念馆基本陈列
甘肃	甘肃省博物馆	实证——甘肃百年考古展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敦煌研究院	飞天神韵·莫高精神——敦煌石窟文化艺术巡展
	甘肃简牍博物馆	简述丝路
青海	金塔县博物馆	汉风简韵——肩水金关汉简文化陈列
青海	青海省博物馆	青海考古成果展
宁夏	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	历史红流——陕甘宁边区盐池县革命文物特展
新疆	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	抗战时期中国共产党驻新疆的奋斗历程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博物馆	中华民族一家亲 同心共筑中国梦——中华民族共同体主题展

联系我们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 访问统计

Copyright Reserved 2014-2022 版权所有 国家文物局 京ICP备13034673号-2

网站管理：中国文物报社 技术服务电话：86-10-84078838-6168

网站标识码：bm72000002  京公网安备 11010102003995号



荣获 2021-2022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陈列博物馆类“金奖”



(5)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纸 3-1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GXZC2022-G3-000529-KLZB)

中 标 通 知 书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的委托，就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GXZC2022-G3-000529-KLZB）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项目内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一项，具体详见项目需求。

中标金额：柒佰伍拾贰万捌仟捌佰壹拾玖元捌角整（¥7528819.80 元）

在签订合同之前请贵单位按中标金额的 5%即人民币叁拾柒万陆仟肆佰肆拾元玖角玖分（¥376440.99）向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足额缴纳履约金，缴纳账户信息（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开户银行：农行南宁古城支行营业厅，银行账号：20000101040000330），否则不予签订合同，待贵单位履行完毕合同的全部义务后，如未出现违约事项的，向采购人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采购人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请贵单位接此通知书后在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韦俊珉，联系电话：0771-2273829

采购人联系人：沈文杰，联系电话：0771-2707025



附件3-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GXZC2022-G3-000529-KLZB

采购项目编号: GXZC2022-G3-000529-KLZB

项目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
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乙方: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GXZC2022-G3-000529-KLZB

采购计划号: 广西政采[2022]3715号-002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供应商(乙方):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项目编号: GXZC2022-G3-000529-KLZB



签订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签订时间: 2022年4月29日

由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以下称“甲方”) 负责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以下称“本项目”) 的组织实施。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确定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为本项目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 以及国家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改扩建陈列展览项目 的有关文件,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乙双方就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事宜, 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 1.2 计划采购编号: 广西政采[2022]3715号-002
- 1.3 项目地点: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34号
- 1.4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 1.5 采购预算: 777.15万元
- 1.6 项目规模: 瓷器陈列展厅面积约为823 m², 位于广西博物馆改扩建后新馆主楼二楼西侧展区, 工艺品陈列展厅面积约为420 m², 位于广西博物馆改扩建后新馆主楼二楼西侧展区。本标项总展厅面积1243 m²。



二、项目服务范围、内容及方式

- 2.1 项目服务范围、内容: 各展厅位置详见项目展厅平面分布图, 具体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2.1.1 基础装修: 详见招标文件
 - 2.1.2 陈列布展: 详见招标文件
 - 2.1.3 相关服务: 培训、资料收集和整理、设计方案汇报、协助建设单位施工图审查及消防报审、售后服务等相关服务。

注: 1) 本次招标项目包含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范围内的陈列布展设计、施工及相关服务。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的建筑主体工程、消防、暖通、给排水、电气工程已完成 (现状详见附件建筑图),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

陈列布展需要在此基础上进行改造,并满足项目陈列布展需求及竣工验收需要;乙方进场后应详细了解现场情况;甲方有权根据现场以及整体设计情况,对本招标项目的具体实施界面进行适当调整,调整的实施界面凡属于因布展需要而增加的设计、施工内容均属于本招标项目实施范围内,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且不得因此而要求增加项目中标价。

2.1.4 甲方将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在项目竣工验收之前安排和组织不少于3次的论证或评审会议(如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深化设计等)以及每周组织召开不少于1次的工作例会,相关费用已含在乙方的合同价中,由乙方支付;具体组织专家会次数由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

(1) 设计内容:包括展览视觉形象深化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2) 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性能参数要求必须满足合同、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方可用于本项目;板材、瓷砖、地胶、展柜、饰面板、专业灯具等主要材料或设备必须提供样板供甲方书面确认,方可用于本项目。

2.1.5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采购文件约定范围,采用限额设计(预算及结算价不得超出中标价)、经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审核的综合单价承包的方式承包。

三、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3.2 本项目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柒佰伍拾贰万捌仟捌佰壹拾玖元捌角整(¥7528819.80元)。

3.3 合同价款已包含按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完成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所需费用,包含各阶段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械费、管理费、与土建单位协调费、消防改造费、利润、规费、不可预见费、其它项目费、税金、成品保护、配合服务(含与房建总承包及智能化工程与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专业承包单位的配合)、组织专家评审、各系统联合调试、系统集成费、系统维护、试运行、缺陷修复、环境保护、建筑垃圾处置费、设计变更补偿金、其他措施项目费(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工程报建、验收、移交、结算、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以及其他所有有关费用等。除合同、采购文件另有约定外,政府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可以调整外,无论施工条件、施工环境、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技术经济条件(如资源、劳力、交通条件等)、物价(人工、材料、机械等的市场价格)、政府部门颁发的各项调价文件、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在合同执行期内综合单价固定不变,不得调整。

3.4 新增项目综合单价及主材价格确定方式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 若工程量清单有类似项目单价,可参照类似项目单价进行计价。

(2) 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主材单价,但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中有的,则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中相应材料价格取定执行。

(3) 报价清单中没有适用的主材单价、且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没有相应材料价格的,则双方协商,结合市场询价情况进行合理取定。

(4) 陈列展品制作或创作项目的计价由乙方提出,须经甲方审核并书面同意。

(5) 新增单价及工程量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则修订本》、《建筑工

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号）、《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2016〕17号）等相关定额及计价相关规定取定。

（6）主材设备须由甲方看样定板后才能确定材料单价，如需定价的则看样定板、材料设备定价与相应的设计变更确立应同时进行。

3.5 关于预算及结算有关要求及说明

（1）中标价作为合同价。乙方以中标价作为上限进行设计并不得突破，且原则上乙方编制的预算送审价不得超出中标价，超出部分不予审核。

（2）深化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完成后，乙方须根据甲方确认的深化设计成果及施工图编制项目预算（预算送审价不得超过中标价，否则，不予审核批准，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负责。）并由甲方委托的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进行审核，审核的依据包括相关工程造价定额、同类项目价格、市场询价及乙方的投标报价中的综合单价等；甲方及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有权对乙方的投标报价中的综合单价进行重新审核及认定，乙方须无条件服从；（审核预算价作为本项目的实际合同价，并作为后续进度款支付的依据），乙方对甲方委托的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审核的结果有异议时，争议部分甲方可以直接认定或组织专家论证（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最终甲方认定的或专家论证的结果乙方须无条件服从，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3）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编制项目结算书。由甲方委托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进行审核，乙方对甲方委托的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审核的结果有异议时，争议部分甲方可以直接认定或组织专家论证（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最终甲方认定的或专家论证的结果乙方须无条件服从，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本工程竣工结算达到《自治区本级财政投资评审实施办法》（桂财办〔2015〕70号）规定的评审范围，最终竣工结算需报财政部门审定，承包人所编制的工程竣工资料经发包人审核后，送到财政部门之日起，承包人所遗漏的与工程造价有关的签证不再作为结算审核依据，按自动放弃处理。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本项目中标价，超出部分不予结算及支付。

（4）双方一致同意，如审计机关对于结算评审提出修正意见的，双方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予以纠正。

四、价款支付

4.1 合同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的付款责任由甲方承担，由甲方负责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拨付相关款项，并按以下办法和比例支付：

甲方按以下程序支付：

- （1）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中标价的30%；
- （2）施工图审查完成后并经采购人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中标价的50%；
- （3）项目完工投入试运行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中标价的80%；
- （4）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支付至结算价的100%；
- （5）待中标人履行完毕合同的全部义务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 （6）履约保证金的递交方式：

户名：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开户银行：农行南宁古城支行营业厅

账号：20 0091 0104 0000 330



(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7)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之前需缴纳足额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 5%），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2 因乙方过错造成无法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安排进行有关工作，甲方有权在相应的付款时间段推迟付款，直至乙方完成此时间段的工作为止。

4.3 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时，应向甲方提交六份本次付款申请以及其他合适的证明材料。

4.4 本项目的计价依据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修订本》、《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号）。

4.5 乙方编制的施工图预算送审价和结算送审价不可超过中标价。

4.6 如审计机关对于结算评审提出修正意见的，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予以纠正。

五、服务期及工期

5.1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包括设计周期、施工周期、试运行周期及 3.5 年质量保修期，质量保修期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2 本项目设计施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止。9 月 11 日至 9 月 29 日为文物布展及试运行时间。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完成整改、竣工验收及结算。

5.3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天内完成展览视觉形象深化设计并通过甲方审核，通过终审后 20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通过预算审核。

(2) 具体由乙方在施工组织设计要点中填报节点工期计划，并经甲方审核书面同意为准。

5.4 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之日起算，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货物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款中。

5.5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变更合同货物或调整相关服务内容，无论是否涉及合同价格变更，乙方收到相关通知后，应积极实施，按项目的工期要求完成相应的施工作业，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质量标准 and 目标

6.1 质量标准：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3) 《博物馆陈列展览形式设计与施工规范》（WW/T0089-2018）等博物馆陈列展览工程的有关规范和技术标准。

(4)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室内装饰材料有害物质限量》和《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等相关标准；

(5) 国家规定的其他相关验收规范等。

6.2 质量目标：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乙方须负责提供“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申报奖项所需材料及办理相关手续。

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7.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7.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现行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

八、违约责任、缺陷责任及质量保修、项目移交及竣工结算

8.1 乙方按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履行缺陷责任及质量保修义务。

8.2 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个工作日内,由乙方负责组织将本项目的实体工程一次性移交给甲方,并办理移交手续。

8.3 项目移交前,乙方须向甲方进行全面的技术交底,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使用和维护培训、易损及应急材料配备、较易发生各类安全隐患部位及防范措施等。

8.4 竣工验收后 1 个月内,乙方须一次性向甲方移交竣工资料,乙方须积极配合甲方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8.5 预算编制

深化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完成后,乙方须根据甲方确认的深化设计成果及施工图编制项目预算(预算送审价不得超过中标价,否则,不予审核批准,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负责。)并由甲方委托的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进行审核,审核的依据包括相关工程造价定额、同类项目价格、市场询价及乙方的投标报价中的综合单价等;甲方及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有权对乙方的投标报价中的综合单价进行重新审核及认定,乙方须无条件服从;(审核预算价作为本项目的实际合同价,并作为后续进度款支付的依据),乙方对甲方委托的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审核的结果有异议时,争议部分甲方可以直接认定或组织专家论证(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最终甲方认定的或专家论证的结果乙方须无条件服从,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8.6 竣工结算

(1) 乙方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时间:终验合格后 45 天内。

(2) 甲方审核结算报告的时间: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总结算报告后 60 天内(其中含全过程工程咨询方审核时间 30 天)出具初审意见,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对结算进行终审。

(3) 乙方应当按甲方对送审结算资料的要求提供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如乙方迟延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相应顺延,由于结算报告存在错误或不完整而退回乙方修改或补充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从收到修改或补充的结算报告后重新计算。

(4) 由于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报送竣工结算资料或报送资料不齐全、不完整引起的相应结算滞后或影响支付,应由乙方负责。

(5) 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与乙方按合同附件格式签订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双方严格按照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进行工程结算,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6) 若乙方不按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配合竣工结算审核工作以至工程结算迟迟不能定案或乙方对有权结算终审部门的审核结果拒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又提不出正当理由的,则最终的审核结果由甲方与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共同盖章确认。

8.7 项目工期延误

(1) 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时间不超过 20 天时每延期一天甲方收取乙方违约金 2 万元;延误时间超过 20 天则对超过 20 天部分按每延期一天甲方收取乙方违约金 10 万元执行。



(2) 预算送审价不得超过中标价, 否则, 不予审核批准, 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负责。

九、合同组成

9.1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互为补充和解释, 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 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国家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改扩建陈列展览项目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条款;
- (6) 甲方现行针对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7) 本合同附件[属于本条第(1)、(6)项内容的除外];
- (8) 招标(采购)文件[含招标(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属于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9)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属于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10) 图纸[属于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11) 国家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9.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9.3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 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项目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如乙方对此决定不服的, 应在接到甲方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 视为同意甲方的决定。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乙方还不服的, 可按合同条款第十六条的约定处理, 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 乙方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甲方的决定。

十、词语定义

本协议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篇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一、双方承诺

11.1 乙方向甲方承诺:

- (1)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采购、制作、陈列、安装、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严格执行其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
- (3) 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 并同意甲方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甲方作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网络媒体上公开披露, 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4) 服从和配合本项目的项目管理单位。

11.2 甲方向乙方承诺:

(1)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款项;

(2) 按照合同约定在乙方实施本项目时给予配合。

十二、在出现以下情况时,按乙方违约处理,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2.1 乙方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

12.2 乙方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工人工资被投诉,经甲方查证属实的,或因此致使工人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12.3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其他单位或个人以诉讼或仲裁方式追索工程款或其他费用,但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由此支出的所有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代理费及其他费用),在收到甲方赔付通知后拒绝赔付的;

12.4 乙方自行调换或未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更换项目总负责人、项目设计负责人、项目施工负责人的。

十三、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经另一方书面同意。本合同有效期至本工程质保期满且竣工结算满80日及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九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项目管理单位执一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一份。

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乙方: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34号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SOHO东区8号楼1703

邮政编码:530022

邮政编码:100022

电话:0771-2707027

电话:010-58696413

传真:0771-2707026

传真:010-5869641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今典支行

银行账号:0200239609200015884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8597710522C

签订时间: 2022年4月29日

签订时间: 2022年4月29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
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建设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竣工验收时间: 2022 年 8 月 0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 (亲笔签名)	在本项目中所负的职责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潘计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杨伟斌	总监理工程师		
	其他成员	沈文杰	建设单位工地代表		
		王海凤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芳	施工项目部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杨伟斌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莹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王海凤 2022年9月10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莹 2022年9月10日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杨伟斌 2022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潘计 2022年9月10日
--------	--	---	---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 程 名 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工 程 地 址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34号（广西博物馆改扩建后新馆主楼二楼西侧展区）		
建 筑 面 积 (或工程规模)	1243m²	结构类型、 层 数	框架、地上4层、地下0层
开 工 时 间	2022 年 4 月 29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经建设、施工、监理各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共同验收，一致认可如下几方面意见： 1、施工单位按合同、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严格执行强制性规范条文，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能较好的完成了施工任务。 2、该工程分为2个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电气，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合格。 3、该工程施工技术资料齐全，工程技术资料真实有效，符合规范规定要求。 4、验收小组实地查验，抽检的部位有：隔墙、铝方通吊顶、塑胶地板铺贴、电气照明安装、多媒体设备安装及调试。抽查率为100%。 5、该工程观感综合评定为良好，验收成员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本工程按建设程序进行建设。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1	分部工程	共 2 分部，经查 2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 使用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一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中标通知书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合同齐全，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合同齐全，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工程竣工质量评价报告

工程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建设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工程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34号（广西博物馆改扩建后新馆主楼二楼西侧展区）		
建筑面积	1243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 0 层，地上 4 层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9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

分别对各分部工程质量情况进行评价：

一、装饰装修工程：

- 1、墙体和地面抹灰砂浆配合比符合设计要求，轻质隔墙板材材料、轻钢龙骨达到设计要求；铝合金窗、暗门、饰面、展柜、立体字及版面等材料有合格证明文件，符合设计要求。
- 2、墙体抹灰表面洁净、接槎平整，线条顺直，孔洞、槽、盒及管道边缘抹灰整齐。
- 3、各抹灰层之间、抹灰层与基体之间粘结牢固，无大面积空鼓、明显裂缝等缺陷。
- 4、铝合金门窗、暗门、展柜、立体字及版面等项目安装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的要求。

二、电气工程：原材料经验收合格，电线管预埋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绝缘、接地电阻测试合格。综合质量达合格标准。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汇 总 表

GB50300-2013

桂建质00（一）

单位工程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子单位工程名称	/
建筑面积 (或投资规模)	1243m 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施工单位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郝惊雷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王海风	项目技术负责人	任艺	完工日期	2022年9月10日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验收组验收意见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地基与基础			本工程共含 2 分部。经查 2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分部。 结论（是否同意验收）： 同意验收	
2	主体结构				
3	建筑装饰装修	本分部合格，同意验收			
4	建筑屋面				
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6	建筑电气	本分部合格，同意验收			
7	智能建筑				
8	通风与空调				
9	建筑节能				
10	电梯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情况	共 8 项。经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情况是否属实，是否同意验收) 情况属实，同意验收	
安全和功能检验 (检测)及抽查情况	共核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共抽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情况是否属实，是否同意验收) 情况属实，同意验收	
观感质量验收 情况	共抽查 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总体评价（好、一般、差）：好 (是否同意验收)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组 综合验收结论	(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合格或不合格)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规定，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组 成员签名	杨仕雄 刘莹 王海风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	项目负责人： (签名)：刘莹	项目负责人： (签名)：王海风	项目负责人： (签名)：杨仕雄	项目负责人： (签名)：潘计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2022年9月10日	2022年9月10日	2022年9月10日	2022年9月10日	

注：1. 项目负责人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与签署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的人员一致。
2. 完工日期指竣工预验收合格，且发现的质量问题整改完成后总监签认的日期。

第三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展馆空间类”银展奖



第三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

展馆空间类

银展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
创意大赛组委会

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

2、企业资质：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甲级资质

企业名称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温泉镇山口路3号院1号楼3042号		
建立时间	2012年06月05日		
注册资本金	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597710522C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11024443-6/1		
有效期	至2027年01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郝惊雷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郝惊雷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刘莹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务范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章) 2022年01月28日 No.AF 0462643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刘莹
以下空白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2年02月09日
详细地址变更为: 北京市通州区通州街1号院952室
以下空白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2年7月10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 (1)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2) 中国展览馆协会双一级证书
- (3) 中国博物馆协会双一级证书
- (4) 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证书
- (5) 企业信用证书
- (6) 企业及作品获奖

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7624E1919R2S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runxing Certification Co., Ltd.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兹 证 明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897710622C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经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建外SOHO东区8号楼1703室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该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

资质范围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获证客户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本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 此证书方可持续有效, 本证书有效性请登录www.zrxbj.com 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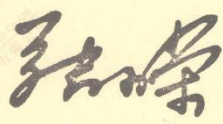
颁证日期: 2024年12月11日

有效期: 2027年12月13日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3号楼404室



签发人: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76-M


证书查询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7624S1726R2S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ZRX

Beijing Zhongrunxing Certification Co., Ltd.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兹 证 明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7710522C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经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建外SOHO东区8号楼1703室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45001:2018

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

资质范围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获证客户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本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 此证书方可持续有效, 本证书有效性请登录 www.zrxbj.com 查询。

颁证日期: 2024年12月11日

有效期: 2027年12月13日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3号楼404室

签发人: 张永荣

MEMBER OF MULTILATERAL
IAF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76-M

证书查询

(2) 中国展览馆协会双一级证书

	证书编号: C2022A1040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一体化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单位名称: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中国展览馆协会	水平等级: 一级水平
发证日期: 2022年9月13日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 9052室
有效期限: 自2022年9月13日至2025年9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郝惊雷
查询网址: www.caec.org.cn	注册资金: 3000万元
	中国展览馆协会制

	证书编号: Q2022A1022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工程企业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单位名称: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中国展览馆协会	水平等级: 一级水平
发证日期: 2022年9月13日	单位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 9052室
有效期限: 自2022年9月13日至2025年9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郝惊雷
查询网址: www.caec.org.cn	注册资金: 3000万元
	中国展览馆协会制

(3) 中国博物馆协会双一级证书



(4) 音视频集成工程企业能力等级壹级证书



(5) 企业信用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1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AAA级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ida.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2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AAA级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cbid.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重合同守信用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3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AAA级重合同守信用单位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cbid.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重服务守信用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4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AAA级重服务守信用单位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cbid.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重质量守信用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5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AAA级重质量守信用单位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ida.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诚信经营示范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6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cbid.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服务诚信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7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AAA级质量服务诚信单位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cbid.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诚信企业家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8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中国诚信企业家·郝惊雷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ida.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信用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09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AAA级诚信供应商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ida.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证书编号: PBOC10019ZTB522C10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号9层9052室

企业信用评定为:

文化发展行业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

签发日期: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09 日

公示网址: www.cebcbid.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unicredit.com.cn (联信征信平台)

www.cescc.org.cn (企业能力体系建设评价网)



公示平台查询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

经营备案证 :G1011010100881000J

UNICREDIT
联信·征信

评价机构: 北京联信征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 企业及作品获奖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业主	所获奖项	获奖年份
1	临汾帝尧景区国祖殿项目	临汾帝尧景区	荣获 2017-2018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陈列博物馆空间类金奖	2018
2	临汾市博物馆“表里山河”历史陈列展	临汾市博物馆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 年度）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精品奖	2019
3	大同市博物馆红色记忆—大同现代革命历史文物展	大同市博物馆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 年度）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精品奖	2019
4	唱响时代赞歌—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临汾成就展暨红色金融历史展	临汾市博物馆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 年度）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精品奖	2019
5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三星堆之眼”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荣获 2019 年度四川省十佳文博短视频	2019
6	大同市博物馆铜耀大同一古代铜造艺术陈列	大同市博物馆	荣获 2020 年度“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推介项目	2020
7	临汾市博物馆主体展馆内部总体设计	临汾市博物馆	荣获首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空间设计类”金展奖	2020
8	上海大学博物馆“铭心妙相：龙门石窟艺术对话”	上海大学博物馆	荣获 2021 年度上海市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推介奖	2021
9	成都博物馆发现中医之美—中国传统医药文物特展	成都博物馆	荣获第十九届（2021 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推介	2021
10	三星堆文物保护与修复馆	三星堆博物馆	荣获 2021 年度四川省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	2021
11	我在三星堆修文物海报	三星堆博物馆	荣获 2021 年度四川省博物馆十佳文博海报	2021
12	三星堆文物保护与修复陈列	三星堆博物馆	荣获 2022 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重点推介奖	2022
13	青海省博物馆青海考古成果展	青海省博物馆	荣获 2022 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	2022

			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奖	
14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	三星堆博物馆	荣获第二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空间设计类”金展奖	2022
15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	三星堆博物馆	荣获第二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特色展项类”金展奖	2022
16	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标段	青海省博物馆	荣获 2021-2022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陈列博物馆类“金奖”	2022
17	宜宾市博物院馆藏精品书画展陈服务采购项目	宜宾市博物院	荣获 2021-2022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最具空间艺术美学陈列博物馆类 TOP10 作品奖	2022
18	青海考古成果展	青海省博物馆	荣获“青海省第二届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推介活动最佳形式设计奖”	2023
19	荆楚山河 凤舞九天-楚文化特展	二里头夏都遗址博物馆	荣获 2023 年度河南省优秀陈列展览。	2024
2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荣获第三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展馆空间类银展奖	2024
21	/	/	荣获 2014-2015 年度中国展览展示设计 50 强	2015
22	/	/	荣获 2013-2014 年度全国最具影响力企业（博物馆空间类）	2014

1) 荣获 2017-2018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陈列博物馆空间类金奖

临汾帝尧景区国祖殿项目



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
China Inter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and Design Art Fair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经专家委员会评审和组委会综合评定，贵单位 临汾帝尧景区国祖殿项目 荣获
2018第十三届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 2017-2018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
陈列博物馆空间类 金奖 奖项。

特发此证！

官网认证编号：

182013

主办支持：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清华大学美术学院
中国贸促会建设行业分会

全球支持：

国际设计艺术院校联盟
国际建筑师协会
法国室内设计协会

协办支持：

中国房地产协会
中国照明学会
北京海淀区创意产业协会

2)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 年度）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精品奖-1

临汾市博物馆“表里山河”历史陈列展



获奖证书

HONOR CERTIFICATE

临汾市博物馆

“表里山河”历史陈列展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年度）博物馆

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

精品奖



临汾市博物馆主体展馆内部总体设计项目

项目评价函

由中标单位（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进行设计的临汾市博物馆主体展馆内部总体设计项目（项目编号：SXHXWY-2017-077-2）已于2018年8月24日进行了设计成果验收。

设计内容包括公共区域装饰设计、陈列形式设计和完善配套设施设计。方案突出临汾历史文化特色，立意高，陈列形式设计紧扣和烘托陈列内容设计的主题，大胆运用国内国外先进的展陈理念和最前沿的科技展示手段，打破博物馆“千馆一面”的模式，落地性强。

目前，施工各标段均于2018年8月27日验收完毕，整体效果良好！

获奖情况：

临汾市博物馆“表里山河”历史陈列展 荣获

山西省首届（2019年度）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精品奖

临汾市博物馆陈展项目部

2022年6月25日



3)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 年度）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精品奖-2

大同市博物馆红色记忆——大同现代革命历史文物展获奖证书及证明



获奖证书

HONOR CERTIFICATE

大同市博物馆

红色记忆——大同现代革命历史文物展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年度）博物馆

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

精品奖



项目评价函

由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计施工的市博物馆红色记忆馆（白求恩）（暂定名）、古代家具博物馆（暂定名）、古代铜造博物馆（暂定名）三个分馆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已于2019年9月30日完成验收。

专家验收意见：本工程在展陈策划、内容大纲文本的基础上，在空间设计、平面设计、多媒体策划制作、模型场景制作、施工布展等方面较好的完成了展览举办的目标，展陈内容的多样性宣传了大同的传统青铜制作技艺和红色文化，体现了城市文化的多样性，成为支撑大同市文化产业的重要内容。

展览制作施工精良，设计大胆新颖，注重了内容的突出和表现。

获奖情况：

大同市博物馆 红色记忆——大同现代革命历史文物展 荣获
山西省首届(2019年度)博物馆 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 精品奖
2019年度“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 推介
项目

大同市博物馆 铜耀大同——古代铜造艺术陈列 入选
2020年度“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 推介
项目



4)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 年度）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精品奖-3

唱响时代赞歌——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临汾成就展暨红色金融历史展



获奖证书

HONOR CERTIFICATE

临汾市博物馆

唱响时代赞歌——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临汾成就展暨红色金融历史展

荣获山西省首届（2019年度）博物馆

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

精品奖



建国70周年临时展览项目

项目评价函

由中标单位（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计施工的建国70周年临时展览项目（项目编号：CQZTF-2019-081）已于2020年5月1日完成验收。

布展繁简得当、远略近详、重点突出、展示方式多样化。在展陈设计、制作、布展过程中，注重观众感受，整个展览内容全面，庄重大方，效果优良。

展陈面积为（市博物馆一层临时展厅及展厅门口区域）约1000平方米。

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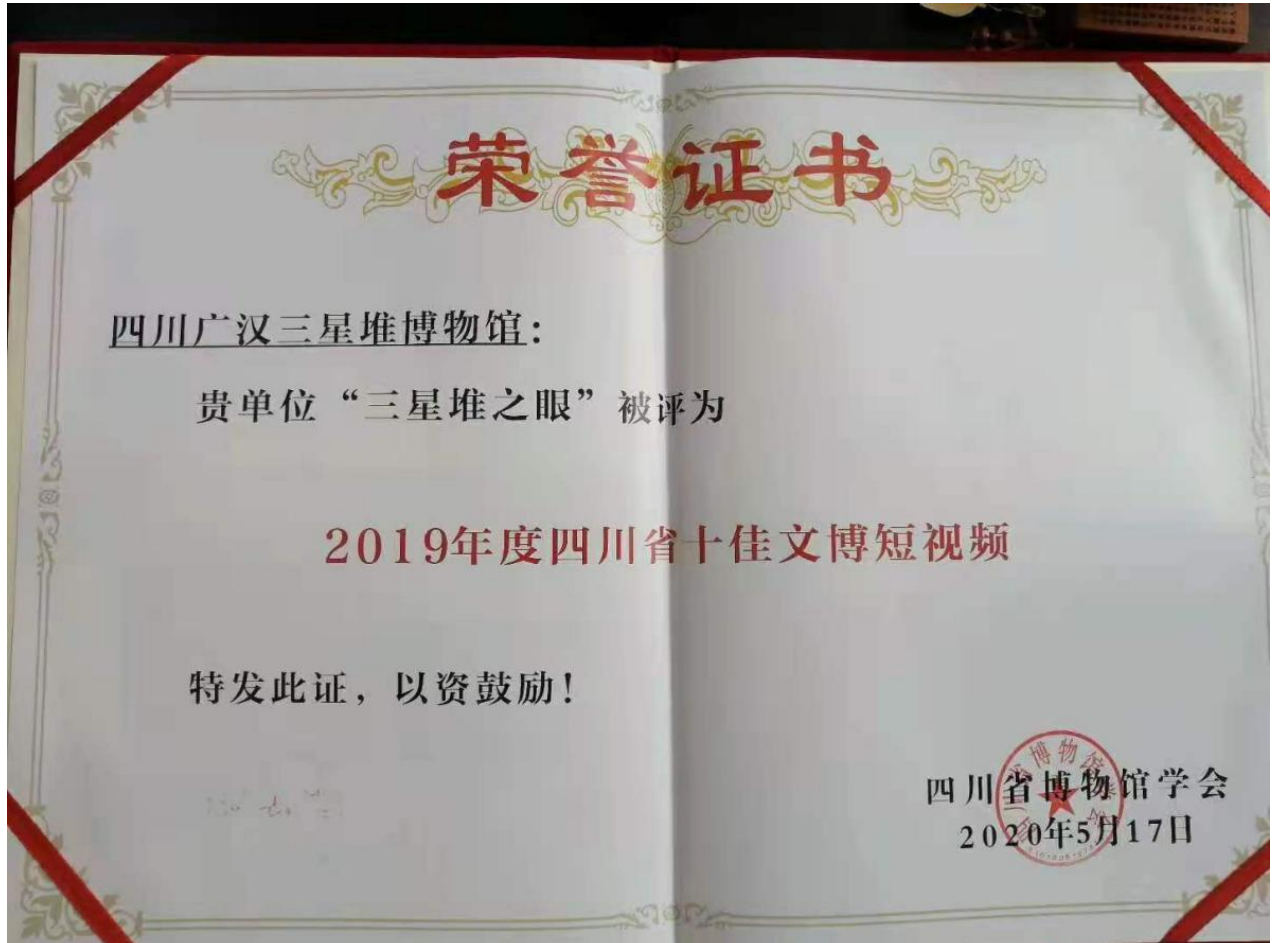
唱响时代赞歌—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临汾成就展暨红色金融历史展 荣获

山西省首届(2019年度)博物馆 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 精品奖



5) 荣获 2019 年度四川省十佳文博短视频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三星堆之眼”



中标通知书

中明建投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贵阳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 所递交的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工程 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设计费：1328782.00 元（壹佰叁拾贰万捌仟柒佰捌拾贰元）；建安工程费（含设备、材料费）：按最高限价下浮 2.00%。

工期：140 日历天（包括设计计划周期、采购计划周期、施工计划工期）。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成果应符合设计要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四川省、德阳市有关法规和规章之规定。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规范》、建筑工程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李旭。

技术负责人：霍炎。

设计负责人：周可。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与我方签订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19 年 9 月 20 日

6) 荣获 2020 年度“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推
介项目

大同市博物馆铜耀大同——古代铜造艺术陈列



项目评价函

由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计施工的市博物馆红色记忆馆（白求恩）（暂定名）、古代家具博物馆（暂定名）、古代铜造博物馆（暂定名）三个分馆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已于2019年9月30日完成验收。

专家验收意见：本工程在展陈策划、内容大纲文本的基础上，在空间设计、平面设计、多媒体策划制作、模型场景制作、施工布展等方面较好的完成了展览举办的目标，展陈内容的多样性宣传了大同的传统青铜制作技艺和红色文化，体现了城市文化的多样性，成为支撑大同市文化产业的重要内容。

展览制作施工精良，设计大胆新颖，注重了内容的突出和表现。

获奖情况：

大同市博物馆 红色记忆——大同现代革命历史文物展 荣获
山西省首届(2019年度)博物馆 精品陈列展览评选推介 精品奖
2019年度“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 推介项目

大同市博物馆 铜耀大同——古代铜造艺术陈列 入选
2020年度“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 推介项目



7) 荣获首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空间设计类”金展奖

临汾市博物馆主体展馆内部总体设计



8) 荣获 2021 年度上海市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推介奖

上海大学博物馆“铭心妙相：龙门石窟艺术对话”

获奖名单|2021年度上海市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推介结果揭晓

点击关注  上海市博物馆协会 2022-03-04 14:00

2021年度上海市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推介活动

在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上海市文物局）的指导下，上海市博物馆协会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上海市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推介工作，共收到来自23家文博单位申报的28个线下实体展览。这些展览题材多样、内涵丰富、主题鲜明、紧扣时代脉搏，就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丰富公众文化生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近期举办的“2021年度上海市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推介评审会”暨全市博物馆展览交流会上，各文博单位通过现场介绍、宣传短片等形式，对展览特点、亮点进行深度剖析解读。会议全程通过上博协公众号平台进行全程直播，在线累计总观看人数52万余次，为广大文博同行和公众提供了一次回顾优秀展览案例，互相交流学习，宣传推广的机会。

新形势下，本市博物馆大力建设博物馆“云展览”，越来越多的高质量网上展览陆续上线，为公众提供了另一种“游赏展览”的途径。为此，本届推介活动首次增设“精品云展”推介，共收到10家文博单位选送的线上展览，并向公众发起“选出你心中的精品云展”投票活动。

最后，经专家组评议，本届上海市博物馆陈列展览精品推介和精品云展结果正式出炉！

特别推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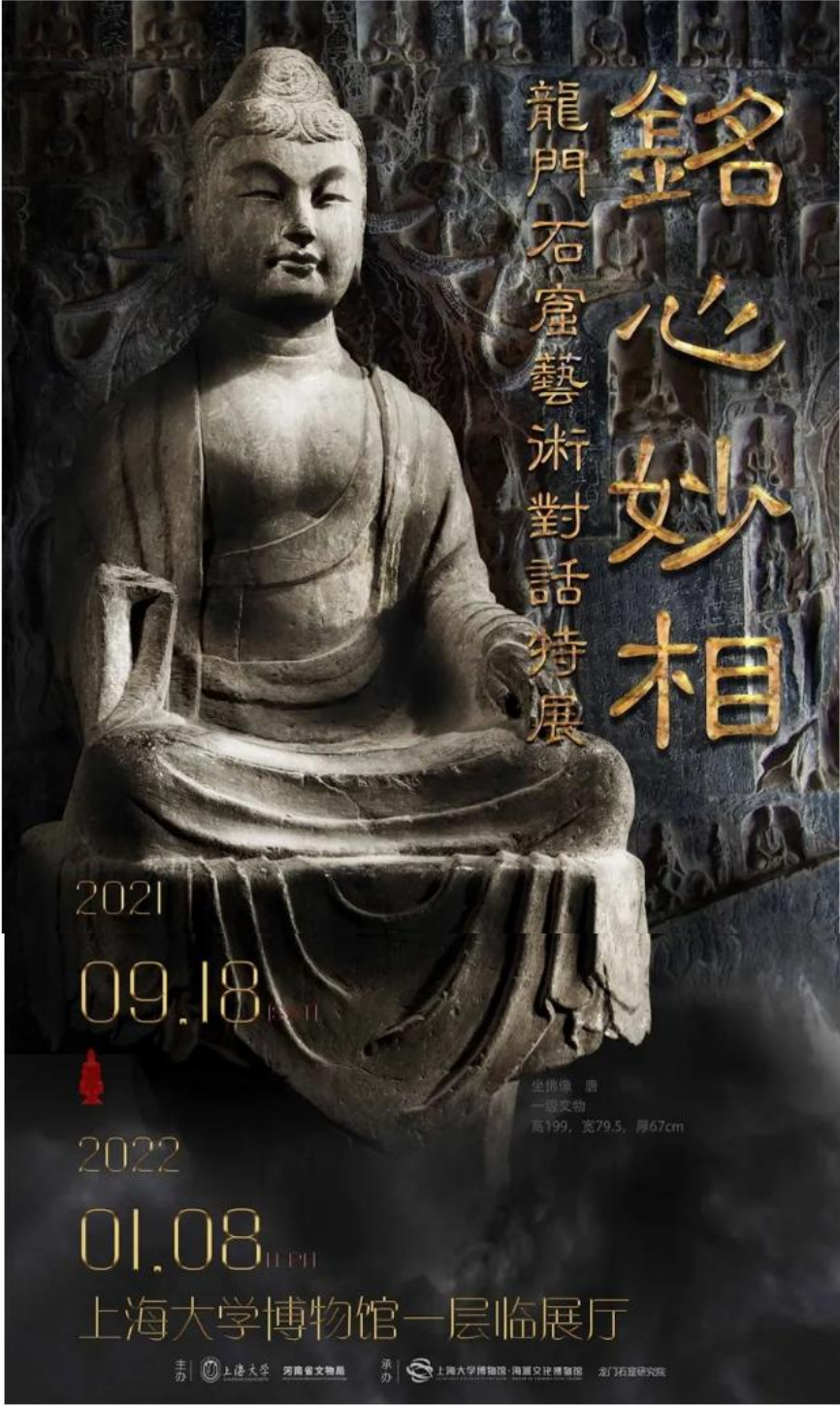
01 伟大的开端——中国共产党创建历史陈列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纪念馆

精品推介

01 铭心妙相：龙门石窟艺术对话

上海大学博物馆



銘心妙相

龍門石窟藝術對話特展

2021
09.18 (Sat)
2022
01.08 (Fri)

坐佛像 唐
一级文物
高199, 宽79.5, 厚67cm

上海大学博物馆一层临展厅

主办 | 上海大学 河南博物院
承办 | 上海大学博物馆·海派文化博物馆 龙门石窟研究院

上海大学

龙门石窟布展服务成交公告

项目编号: XC21000154

项目名称: 龙门石窟布展服务

经评审, 以下单位被确定为该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 1、采购项目内容及数量: 龙门石窟布展服务
- 2、成交标的及供应商: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成交商	名称	服务总价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龙门石窟布展服务	497041.25 人民币

- 3、各供应商对上述成交结果如有异议, 请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日内, 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附上相关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上传到系统的采购质疑模块, 一次性反映。
- 4、成交单位于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用户单位签订合同。

上海大学

2021-08-19



SHANGHAI UNIVERSITY

9) 荣获第十九届（2021 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推介

成都博物馆发现中医之美——中国传统医药文物特展



成都博物馆2021-2022年度展陈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证明函

由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的成都博物馆2021-2022年度展陈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510101202100123), 已验收完毕。展示面积: 2160平方米, 设计施工过程中无任何质量安全事故发生, 最终展示效果良好, 符合项目整体需求。

获奖情况:

“发现中医之美--中国传统医药文化特展”

荣获“第十九届(2021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推介 优胜奖”

荣获“2021年度四川省博物馆 十大陈列展览精品 最佳创意奖”



10) 荣获 2021 年度四川省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

三星堆文物保护与修复馆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丰瑞中字第【2021】Z001号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参加三星堆开放式文物修复馆展陈服务采购的公开招标【招标编号：5106812021000001 号】，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经采购单位确定，贵公司为三星堆开放式文物修复馆展陈服务采购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叁佰壹拾伍万伍仟陆佰零贰元陆角贰分（¥3155602.62 元）。请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有关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30 天内与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签订经济合同。

特此通知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 中标 通知

抄 送： 广汉市财政局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7 日印发

地 址： 德阳市长江东路 211 号壹中心 7 楼

电话： 0838—2225688

（共印 3 份）

11) 荣获 2021 年度四川省博物馆十佳文博海报

我在三星堆修文物海报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丰瑞中字第【2021】Z001号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参加三星堆开放式文物修复馆展陈服务采购的公开招标【招标编号: 5106812021000001 号】,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 经采购单位确定, 贵公司为三星堆开放式文物修复馆展陈服务采购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叁佰壹拾伍万伍仟陆佰零贰元陆角贰分 (¥3155602.62 元)。请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有关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 30 天内与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签订经济合同。

特此通知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 中标 通知

抄 送: 广汉市财政局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7 日印发

地 址: 德阳市长江东路 211 号壹中心 7 楼

电话: 0838-2225688

(共印 3 份)

12) 荣获 2022 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重点推介奖

三星堆文物保护与修复陈列

2022/9/29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国家文物局

NATIONAL CULTURAL HERITAGE ADMINISTRATION

政府信息公开



高级检索

无障碍阅读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 机关政务
- 规划计划
- 法律文件
- 政策解读
- 全国人大建议
- 全国政协提案
- 重大会议
- 行政审批
- 行业标准
- 财务信息
- 调研宣传
- 安全监管
- 执法督察
- 保护工程
- 考古发掘
- 世界遗产
- 博物馆管理
- 社会文物
- 保护科技
- 革命文物
- 人事信息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

发文机构	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	信息分类	通知公告, 博物馆管理
标题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发文字号	办博函〔2022〕752号		
成文日期	2022-08-23	发布日期	2022-09-01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办博函〔2022〕75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局/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博物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发挥博物馆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阵地作用，自2015年起，国家文物局连续八年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项目征集推介工作，并连续4年纳入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年度重点工作，行业引领示范作用与社会影响力日益提升。

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项目征集工作自启动以来，得到各地积极响应，共收到符合申报条件的展览项目266个，申报省份实现全覆盖，申报数量创下新高。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组织专家评议、投票，确定对100个展览项目予以集中推介，其中前20位予以重点推介（见附件）。

请项目入选单位认真做好展览的组织实施，并指派专人负责对接集中推介工作，务必确保展览传播效果，充分发挥博物馆陈列展览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重要作用。

联系人：何薇

联系电话：010-84078838-8011, 18810817088

电子邮箱：1040702837@qq.com

特此通知。

附件：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项目名单

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项目名单

重点推介项目（20项）		
省（区、市）	申报单位	陈列展览名称
北京	故宫博物院	何以中国
	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	在党的旗帜下前进——人民军队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主题展览
	国家典籍博物馆	《共产党宣言》专题展
	清华大学艺术博物馆	栋梁：梁思成诞辰一百二十周年文献展
山西	大同市博物馆	北朝风韵
辽宁	鞍钢博物馆	一切为了新中国——解密鞍钢红色档案特展
上海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纪念馆	伟大精神铸就伟大时代——中国共产党伟大建党精神专题展
	上海中国航海博物馆	大汉海疆：南越航海文明展
江苏	南京博物院	家国——中国传统人文精神展示展演
浙江	南湖革命纪念馆	红船起航——南湖革命纪念馆基本陈列
	绍兴鲁迅纪念馆	山河赤子心 岁月峥嵘行——鲁迅与共产党人专题展
福建	福建省革命历史纪念馆	红色福建——新时代新福建
江西	景德镇中国陶瓷博物馆	丝路遗珍——中国古代外销瓷展
	南方红军三年游击战争纪念馆	南国烽烟举红旗——南方红军三年游击战争历史陈列
湖北	湖北省博物馆	楚国八百年
四川	四川博物院	初心永恒——中国工农红军在四川标语特展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四川	四川省艺术研究院	三星堆文物保护与修复陈列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西藏	西藏博物馆	雪域长歌——西藏历史与文化
青海	青海原子城纪念馆	“两弹一星”精神原子城纪念展览
新疆兵团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军垦博物馆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屯垦戍边历史展

推介项目（80项）		
省（区、市）	申报单位	陈列展览名称
北京	中国农业博物馆	三农这十年——党的十八大以来农业农村发展成就展
	中国印刷博物馆	播思想火种 铸文化伟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出版专题展
	中国铁道博物馆	从35公里到350公里的百年逐梦
	中国工艺美术馆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馆	中华瑰宝——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工艺美术展
	香山革命纪念馆	百川归海 人民至上——香山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协商建国实践专题展览
天津	平津战役纪念馆	红色医药文化遗存展
河北	河北博物院	纵横有象——侯马盟书与中山三器文字艺术展
山西	山西考古博物馆 中国国家博物馆考古院 山西博物院 大同市考古研究所 运城市文物保护中心 云冈研究院 吉林大学考古学院 山西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临汾市博物馆	考古的温度——山西“十三五”考古成果展
内蒙古	鄂尔多斯市博物院	黄河几字湾孕育的青铜文明展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丰瑞中字第【2021】Z001号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参加三星堆开放式文物修复馆展陈服务采购的公开招标【招标编号：5106812021000001 号】，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经采购单位确定，贵公司为三星堆开放式文物修复馆展陈服务采购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叁佰壹拾伍万伍仟陆佰零贰元陆角贰分（¥3155602.62 元）。请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有关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30 天内与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签订经济合同。

特此通知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 中标 通知

抄 送： 广汉市财政局

四川广汉三星堆博物馆

四川丰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7 日印发

地 址： 绵阳市长江东路 211 号壹中心 7 楼

电话： 0838—2225688

（共印 3 份）

13) 荣获 2022 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奖

青海省博物馆青海考古成果展

2022/9/29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国家文物局**
NATIONAL CULTURAL HERITAGE ADMINISTRATION

政府信息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 机关政务
- 规划计划
- 法律文件
- 政策解读
- 全国人大建议
- 全国政协提案
- 重大会议
- 行政审批
- 行业标准
- 财务信息
- 调研宣传
- 安全监管
- 执法督察
- 保护工程
- 考古发掘
- 世界遗产
- 博物馆管理
- 社会文物
- 保护科技
- 革命文物
- 人事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发文机构

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

信息分类

通知公告,博物馆管理

标题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发文字号

办博函〔2022〕752号

成文日期

2022-08-23

发布日期

2022-09-01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征集结果的通知

办博函〔2022〕75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局/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博物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发挥博物馆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阵地作用，自2015年起，国家文物局连续八年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项目征集推介工作，并连续4年纳入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年度重点工作，行业引领示范作用与社会影响力日益提升。

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项目征集工作自启动以来，得到各地积极响应，共收到符合申报条件的展览项目266个，申报省份实现全覆盖，申报数量创下新高。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组织专家评审、投票，确定对100个展览项目予以集中推介，其中前20位予以重点推介（见附件）。

请项目入选单位认真做好展览的组织实施，并指派专人负责对接集中推介工作，务必确保展览传播效果，充分发挥博物馆陈列展览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重要作用。

联系人：何薇
联系电话：010-84078838-8011,18810817088
电子邮箱：1040702837@qq.com
特此通知。

附件：2022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推介项目名单

www.ncha.gov.cn/art/2022/9/6/art_2318_45760.html

1/4

	广州海事博物馆	七海扬帆——唐宋时期的广州与海上丝绸之路
	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	红色湾区——中国共产党在粤港澳
	毛泽东同志主办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纪念馆	农民运动的摇篮——毛泽东同志主办农民运动讲习所历史陈列
广西	广西民族博物馆	家和万事兴——广西家庭家教家风主题展
海南	海南省博物馆	妙趣映童心——馆藏动物文物展
重庆	重庆中国三峡博物馆（重庆博物馆）	虎妞说碳——低碳艺术研学体验展
	重庆自然博物馆	筑梦零碳 心系未来——“碳中和”主题科普展览
	重庆市涪陵区博物馆	涪陵春秋——涪陵历史文化陈列展
四川	成都博物馆	云想衣裳——丝绸之路服饰文化特展
	成都武侯祠博物馆	明良千古
	朱德同志故居纪念馆	矢志初心 终身为党服务——朱德是共产党人中的杰出代表
	川陕苏区纪念馆	红旗漫卷大巴山
贵州	贵州省博物馆	百年征程 贵州故事——革命文物文献展
	贵州省民族博物馆	追随——贵州奋斗者的故事
云南	曲靖市博物馆	“红旗漫卷”红军长征过曲靖主题展
	西南联大蒙自分校纪念馆	烽火学涯长歌行——西南联大蒙自分校记忆
西藏	西藏自治区罗布林卡管理处	藏医瑰宝——罗布林卡藏医药唐卡文物珍品展
陕西	陕西历史博物馆	体育强 中国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体育事业
	延安南泥湾革命旧址纪念馆	丰衣足食的凯歌
	邓宝珊将军纪念馆	邓宝珊将军纪念馆基本陈列
	甘肃省博物馆	实证——甘肃百年考古展
甘肃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敦煌研究院	飞天神韵·莫高精神——敦煌石窟文化艺术巡展
	甘肃简牍博物馆	简述丝路
	金塔县博物馆	汉风晋韵——高台金塔汉唐文化陈列
青海	青海省博物馆	青海考古成果展
宁夏	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	历史红流——陕甘宁边区盐池县革命文物特展
新疆	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	抗战时期中共党员在新疆的奋进历程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博物馆	中华民族一家亲 同心共筑中国梦——中华民族共同体主题展

联系我们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 访问统计

Copyright Reserved 2014-2022 版权所有 国家文物局 京ICP备13034673号-2

网站管理：中国文物报社 技术服务电话：86-10-84078838-6168

网站标识码：bm72000002  京公网安备 11010102003995号



中标通知书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青海省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标段”（项目编号：青海品冠公招（服务）2021-017）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推荐，贵公司被确定为本次采购的中标人，中标金额：13398238.00 元，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天。

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请按照招标文件和你方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青海品冠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中标人联系人：殷海峰

中标人联系电话：15210298398

14) 荣获第二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空间设计类”金展奖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



15) 荣获第二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特色展项类”金展奖

三星堆博物馆基本陈列提升改造



16) 荣获 2021-2022 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 陈列博物馆类“金奖”
青海省博物馆青海考古成果展



17) 荣获 2021-2022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最具空间艺术美学陈列博物馆类
TOP10 作品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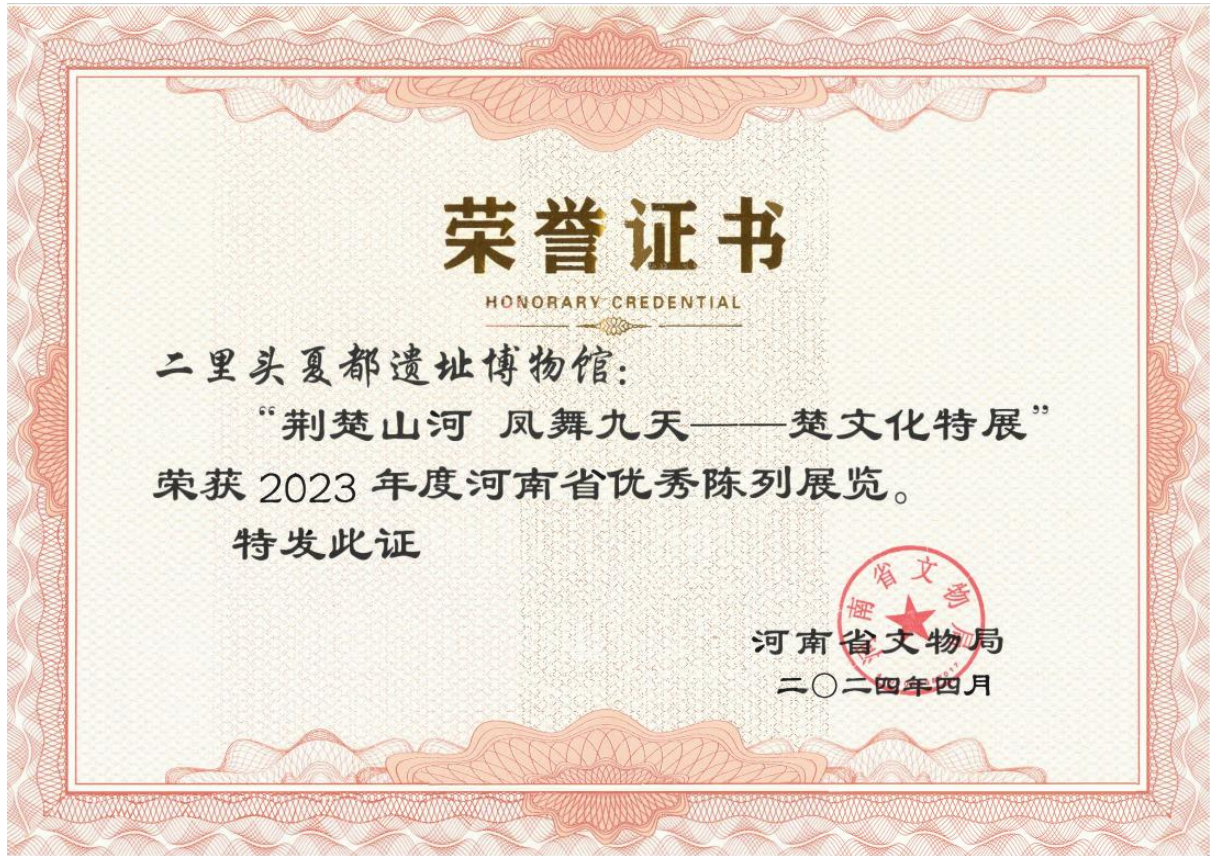
18) 荣获“青海省第二届博物馆精品陈列展览推介活动最佳形式设计奖”

青海省博物馆青海考古成果展



19) 荣获 2023 年度河南省优秀陈列展览

二里头夏都遗址楚文化特展项目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HNSA-2023-F009-1

致：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参加河南顺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二里头夏都遗址博物馆楚文化特展设计施工项目（二次）中，经磋商小组评审，贵方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情况如下：

成交价格	肆拾捌万玖仟元整（¥489000.00 元）
项目经理及证书编号	段远欣、京 211070800988
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包括设计周期和施工工期。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请根据本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与二里头夏都遗址博物馆商洽签订合同等事宜。



2023 年 09 月 14 日

注：1、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应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
2、贵公司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2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于 2023 年，荣获“第三届中国展览艺术与展示技术创意大赛展馆空间类-银展奖”



纸 3-1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
(GXZC2022-G3-000529-KLZB)
中 标 通 知 书

北京惊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的委托，就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GXZC2022-G3-000529-KLZB）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项目内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瓷器陈列、工艺品陈列形式设计深化与布展项目一项，具体详见项目需求。

中标金额：柒佰伍拾贰万捌仟捌佰壹拾玖元捌角整(¥7528819.80 元)

在签订合同之前请贵单位按中标金额的 5%即人民币叁拾柒万陆仟肆佰肆拾元玖角玖分(¥376440.99)向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足额缴纳履约金，缴纳账户信息(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开户银行：农行南宁古城支行营业厅, 银行账号：20009101040000330)，否则不予签订合同，待贵单位履行完毕合同的全部义务后，如未出现违约事项的，向采购人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采购人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请贵单位接此通知书后在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韦俊珉，联系电话：0771-2273829

采购人联系人：沈文杰，联系电话：0771-2707025



21) 荣获 2014-2015 年度中国展览展示设计 50 强



22) 荣获 2013-2014 年度全国最具影响力企业（博物馆空间类）

